浙江省水利厅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浙江省财政厅

浙水建〔2025〕1号

浙江省水利厅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水利工程造价计价依据（2021年）》补充规定（一）及勘误的通知

各市水利局、发展改革委、财政局，各县（市、区）水利（水电、水务）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财政部 应急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

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调整水利工程计价依据安全生产措施费计算标准的通知》（办水总函〔2023〕38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浙江省水利工程造价计价依据（2021年）》的执行情况，为规范我省水利工程建设市场计价行为，经研究，对《浙江省水利工程造价计价依据（2021年）》中的有关内容和标准作适当调整和补充，现予以颁发。执行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建议，请及时反馈浙江省水利厅水利水电建设经济定额站，联系电话0571-86827375。

附件：1.《浙江省水利工程造价计价依据（2021年）》补充规定（一）

2.《浙江省水利工程造价计价依据（2021年）》勘误

浙江省水利厅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浙江省财政厅

2025年2月25日

附件 1

《浙江省水利工程造价计价依据（2021 年）》补充规定(一)

一、安全生产措施费

根据《财政部 应急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 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调整水利工程计价依据安全生产措施费计算标准的通知》（办水总函〔2023〕38 号）等文件，现对我省水利水电工程安全生产措施费的使用范围和计算标准等作以下调整:

1. 使用范围

安全生产措施费指工程建设过程中的施工安全作业环境和安全防护措施费用。安全生产措施费使用范围详见下表:

安全生产措施费使用范围表

序号	项目内容	费用大类	使用范围
1	安全防护	防护用品	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绳、防护罩等
		空、边防护	“四口”、“五临边”、基坑、高处作业、交叉作业等临空临边防护费
		消防	灭火器、消防栓、消防沙、消防锹、消防桶、消防水带、烟雾报警器、自动喷淋装置、消防通道、防火隔离墙等消防设施设备
		自然灾害	防爆、防尘、防毒、防雷、防台风、防地质灾害等安全防护的设施设备及费用
		机械设备	机械设备限位、限重、限速、防护隔离、警告、防静电、防噪声振动等安全设施
		警示标志标牌	各类安全警示、警告标志标牌等
		安全监测	施工现场有害气体监测、未列入设计文件的安全监测设施设备

序号	项目内容	费用大类	使用范围
			及费用等
		人工费	未在合同文件规定范围内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交通管制雇佣人员的人工费及行装费用
2	急救、演练	应急救援队伍	建设应急救援队伍所需应急救援物资储备、人员培训等
		应急救援设施	应急救援技术装备、设施配置及维护保养，事故逃生和紧急避难设施设备的配置
		应急救援器材	救生筏、救生衣、救生圈、救生绳等现场应急救援器材
		急救医用器材	担架、常备药品、急救药箱及器材等
		应急救援演练	应急预案制修订、组织应急救援演练费用支出
3	重大危险源、事故隐患评估	危险源辨识评估	对重大危险源、事故隐患进行辨识、评估费用，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支出，从业人员发现并报告事故隐患的奖励支出
		专家论证	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安全专项施工方案专家论证、咨询费用支出
		治理监控	未列入设计文件的重大危险源、事故隐患整改治理支出
4	安全生产检查、评价	施工安全风险评估	聘请专家参与施工安全风险评估费用支出
		安全检查	聘请专家参与安全检查费用支出
5	安全生产培训、教育、宣传	管理人员	“三类人员”等项目管理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费用支出
		普通职工	三级安全教育、日常安全教育、年度安全教育、安全知识讲座等安全生产培训教育费用支出
		安全生产宣传	安全宣传标志标牌、安全教育片、宣传挂图、安全招贴画、安全宣传横幅、安全文化墙、宣传栏、安全宣讲台、黑板报、安全生产书籍、安全刊物等费用支出
		编印	安全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安全手册等安全文件资料编制印刷费
6	“四新”技术	“四新”推广	安全生产适用的新技术、新标准、新工艺、新装备的推广应用费用支出
7	施工设施设备检测检验	施工设施设备进、出场	施工设施设备进、出场过程的有关安全的调查防护等费用支出
		施工设施设备检测检验	主要施工设施设备的委托检验、检测、评估费用支出
8	临时用电	用电防护	为保证用电安全的防护设施、隔离设施等费用支出
		规范用电	为规范用电采取的立杆架线、埋地沟槽、警示标志标牌等费用支出
9	安全生产相关的文明施工措施	施工现场围挡	临时性围墙、挡板、挡墙、挡线等，以及围挡装饰
		牌、图、栏	八牌四图、宣传栏、告示牌、各类挂墙的宣传警示图牌、安全警示镜、电子屏等
		门岗保卫	门岗、岗亭、门禁、治安保卫用具等
		材料堆放	材料堆放区及生产加工区范围内所有场地硬化、隔墙、防护棚、标志标牌
		人工费	专职的门岗、保卫等人员费

序号	项目内容	费用大类	使用范围
10	安全生产活动	安全生产专题会议	召开安全生产专题会议等相关活动费用支出
		安全生产相关活动	举办安全生产为主题的相关活动费用支出
		考察交流	安全生产考察、交流费用支出
		表彰奖励	安全生产表彰奖励费用支出
11	信息化	安全生产信息化	购置、开发、推广应用、更新升级、运行维护安全生产信息系统、软件、网络安全、技术支出
		数字工地	网络通讯及视频监控、智能控制技术支出
12	保险	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投保的生产经营单位的从业人员人身伤亡赔偿，第三者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赔偿，事故抢险救援、医疗救护、事故鉴定、法律诉讼等费用
		其他保险	其他与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的法定保险支出
13	其他	申报奖项	工程项目申报“平安工地”等相关费用支出
		其他费用	其他经监理工程师认可的安全费用支出

注：1. 施工单位用房房建费用、项目部临时建筑围挡应计入施工房屋建筑工程费用中，不在此列支。

2. 在工程招标阶段，招标人应在招标文件中约定投标人按规定投保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2. 计算标准

安全文明施工费调整为安全生产措施费（不再分列为安全施工费和文明标化工地建设费两个子项）。安全生产措施费按设计提供的施工安全作业环境和安全防护措施等列项计算费用，并不小于按费率计算的安全生产措施费。

当设计未提供具体的安全生产措施项目和费用时，安全生产措施费按一至四项建筑安装工程投资（不包括安全生产措施费）的 2.5%计取。

安全生产措施费不得作为竞争性费用，且实行标外管理。

根据国务院《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精神，在工程施工招标阶段，应根据实施的分标情况，将批准概算中的安全生产措施费分解到各个标段并在工程量清单中单独立项计取，项目法

人和施工单位均不得挪用。

3. 支付

安全生产措施费的使用管理应严格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执行，具体由承包人按照《安全生产措施费使用范围表》的内容以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安全管理导则》（SL721）等相关规范提出方案和预算，经监理审核，由建设单位组织专家对可行性、经济性论证后批准实施。建设单位应按工程进度付款周期，逐期审核安全生产措施费的使用情况及支出。工程完工结算时结余的安全生产措施费，不得支付，应当退回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应当在合同中单独约定并于工程开工日一个月内向承包单位支付至少 50%安全生产措施费。有分包工程的，总包单位应当在合同中单独约定并于分包工程开工日一个月内向分包单位支付至少 50%安全生产措施费，并监督使用。

4. 其他

安全生产措施费由施工临时工程的第五项调整至第六项，其他临时工程调整至第五项，其他临时工程的计算基数为工程部分一至四项建筑安装工程投资（不包括其他临时工程、安全生产措施费）之和。

独立费用中的工程保险费删除第三者责任险，工程保险费计算费率不作调整。

《浙江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招标文件示范文本》、《浙江省

水利水电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办法》中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的条款，按照以上规定相应修改。

二、数码电子雷管

《浙江省水利水电建筑工程预算定额（2021年）》中石方爆破子目采用非电毫秒雷管或电雷管拟定，为适应全面推广工业数码电子雷管的政策要求，合理确定石方爆破单价，对相关定额和编制规定作如下调整:

1.定额中非电毫秒雷管、电雷管均调整为数码电子雷管，导爆管调整为导电线，导爆索不作调整。

2.露天石方开挖（含爆破拆除混凝土）定额，炸药消耗量乘以0.9系数，雷管、导电线消耗量乘以0.7系数，其他不变。爆破挤淤法爆填堤心石定额消耗量不作调整。

3.地下（水下）石方开挖定额，雷管、导电线消耗量乘以0.9系数，其他不变。

4.数码电子雷管预算价格按不含脚线考虑，按3元/个作为限价进入直接工程费，超过限价部分作为材料预算价差，计取税金后列入相应单价内。

三、施工扬尘环境保护税

间接费的企业管理费第（11）项税金中，增加施工扬尘环境保护税，间接费费率标准不作调整。

四、渣土处置费

渣土处置费可按照当地政府文件或市场调查价格计算，在工程部分独立费用的第四项“其他”下增加“渣土处置费”科目，并在概估算编制说明的其他应说明的问题中描述该费用的计列情况。已计列渣土处置费的，不再计列弃渣场临时用地相关费用。

五、海塘工程取费

海塘工程在计算独立费用时参照河道治理工程选定计算标准。

六、信息化管理系统

信息化管理系统中的硬件设备采购费用、软件费用属于设备费。

附件 2

《浙江省水利工程造价计价依据（2021 年）》勘误

序号	页码	定额子目、行数或修改内容	错　误	正　确
1	**浙江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预）算编制规定（2021 年）**			
1.1	P20	表格备注第 4 点	自行开条砂石料	自行开采砂石料
1.2	P35	第 1 行、第 21 行	（不包括办公、生活及文化福利建筑和其他临时工程）	（不包括办公、生活及文化福利建筑，其他临时工程和安全生产措施费）
1.3	P37	第 5 行	基坑支护、大型施工排水	基坑支护、料场边坡支护、大型施工排水
1.4	P39	倒数第 3-4 行	建设单位人员经常费	建设单位人员费
1.5	P44	第 4 行	其他水利工程、除险加固工程原则上不计此项费用。	其他水利工程、除险加固工程原则上不计此项费用，对于确需发生管理手册、控运计划、应急预案等标准化制度创建工作的，可参考类似项目计列管理手册、控运计划、应急预案费用。
1.6	P87	信息化管理系统	建设管理系统运行管理系统管理中心	建设管理系统 运行管理系统 管理中心
2	**浙江省水利水电建筑工程预算定额（2021 年）**			
2.1	P23	增备注 3		3．土层厚度小于 0.3m 时，定额乘以系数 1.25。
2.2	P64~P71	一-43 至一-48 节的定额单位	$100m^3$	$100m^3$ 实方
2.3	P79	三维土工网单位	m^3	m^2

序号	页码	定额子目、行数或修改内容	错　误	正　确
2.4	P88	第 10 条	边坡柔性防护网工程量，按设计需要防护的边坡坡面面积计算。	边坡柔性防护网，主动防护网工程量按设计需要防护的边坡坡面面积计算；被动防护网工程量按设计图示被动防护网面积计算。
2.5	P267~268	混凝土灌砌块石及砌石坝定额，增备注		采用商品混凝土浇筑时，每 100m^3 混凝土用量，人工减 18.6 工日，双胶轮车减 15 台班；混凝土拌和机用量取零。
2.6	P268	30069 定额、30071 定额	电算编号 4014 砼搅拌机　0.4m^3	电算编号 2065 砂浆搅拌机
2.7	P415	膨胀混凝土电算编号	513	516
2.8	P456	备注 2	Ⅷ-ⅩⅥ	ⅩⅢ-ⅩⅥ
2.9	P513	增备注		注：砾石、卵石、漂石为主需要单独引孔的项目，存在黏土、砂地层时，在黏土、砂地层钻孔的，定额消耗量按砾石层钻孔定额，人工、机械乘 0.5 系数，其他不变。
2.10	P514	备注 2	若为砾石、卵石、漂石地层	砾石、卵石、漂石为主需要单独引孔的项目
		增备注 3		3.采用高压旋喷钻机钻进，存在空钻时，空钻单价按该定额人工、机械乘 0.15 系数，不计材料费用。
2.11	P516~P519	表头	单位孔深干土灌入量	单位孔深干料灌入量
2.12	P528	电算编号 479	塑料胶管　22mm	塑料管　23mm
2.13	P568	电算编号	585	521
		项目名称	混凝土预制管桩	混凝土预制桩

序号	页码	定额子目、行数或修改内容	错　误	正　确
2.14	P631	工作内容	钢管铺设	删除“钢管铺设”
2.15	P667	钢丝网电算编号	574	467
2.16	P699	附录二，Ⅳ级土外形特征	砾土分裂后	将土分裂后
2.17	P710	第 5 条		增加第（4）条：埋块石混凝土所用块石，按毛块石计取。
2.18	P724	第 12 项，水泥单位	t	m^3
3	**浙江省水利水电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21 年）**			
3.1	P315	电压（kV）6.3 合计列数据	11.0	10.9
		电压（kV）10.5 合计列数据	8.1	8.2
		容量（Ah）≤600 合计列数据	8.6	8.7
		电气设备系统合计列数据	2.9	3.0

浙江省水利厅办公室　　2025 年 2 月 25 日印发